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年12月30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一）

新聞發言人：行政執行官江佳蓉05-2711133分機210

連絡人：秘書室主任陳亮才05-2711133分機202

「嘉義市東區商旅飯店·電腦、汽車及日用品」集中法拍 --嘉義分署與嘉義地檢署於106年1月3日下午3時首度在嘉義市中山路96號辦理「桃城吉市」聯合拍賣會--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為配合執行署推動每月第一個星期二下午3時聯合拍賣日政策暨每季一次黃昏吉市動產拍變賣活動，特於106年1月3日下午3時在嘉義分署（嘉義市中山路96號）舉辦年終拍賣會，本次拍（變）賣物件上百件，其中嘉義地檢署拍賣的多部電腦及傳真機等電子產品價格便宜，及嘉義分署拍賣的嘉義市東區住辦大樓商旅飯店，因緊鄰嘉北火車站、Costco、特利屋及嘉義基督教醫院，屬於嘉義市東區精華區，且較第一輪次拍賣價金便宜近7成（約3萬元/坪），因此將是本次競標焦點。

嘉義分署表示，義務人劉○○遺產管理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滯欠97年以後房屋稅地價稅，陸續於99年以後經移送機關嘉義市政府稅務局移送執行，依卷內資料名下僅有位於嘉義市忠孝路上9~10樓約732坪之商旅飯店可供執行。經查該商旅飯店於劉員死亡前即與第三人廣美大飯店訂立租賃契約，目前轉租予大三通休閒事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營運中。因本案99年與103年分別進行過各1輪次拍賣，但因底價過高或租約尚未到期，令特拍後減價拍賣仍流標。目前移送機關與抵押權人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聲請進行第3輪次之拍賣，將於106年1月3日

進行第三輪次第2次拍賣，土地及建物合併之總底價計為新台幣2,160萬元。



分署長謝道明指出，拍（變）賣活動都是免費為義務人服務，提供他們銷售平台將物（產）品轉換以抵繳稅款，而義務人也將降低的管銷成本回饋給民眾，因此價格都低於市價2至3成。而此次拍賣適逢年終歲末，所以也特別邀請嘉義地檢署前來共同辦理查扣物品拍賣，這也是兩機關首次合作聯合拍賣，希望讓拍賣更為多樣與豐富，使民眾更方便競標。例如本次嘉義地檢署拍賣的物品有多台電腦、傳真機及伺服器、電視機等，價格都非常便宜；而嘉義分署也有多筆第二、三輪拍賣的不動產（例如上月未拍定的斗六市圓環商業大樓），及電鍋、電熱水瓶、58度金門高粱酒、紅酒、肉品禮盒、天然洗髮精、踏步機、咖啡機（豆）、木頭桌椅組、手錶、時鐘、汽車百貨、珠寶、玫瑰石及汽（貨）車等上百件物品，因此非常歡迎民眾前來競標撿便宜。



【電子檔請至嘉義分署網站 <http://www.cyy.moj.gov.tw/> 下載】